

当代中国学术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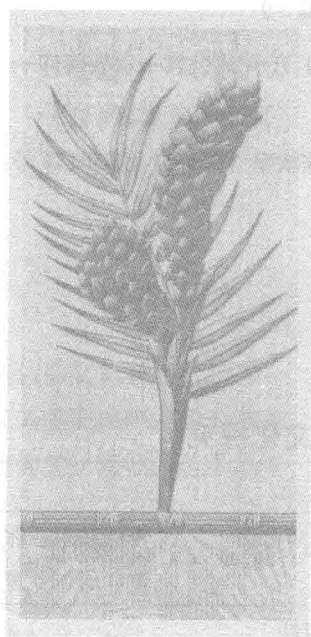


岭西族群民间信仰 文化探究

黄桂秋◎等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当代中国学术文库



岭西族群民间信仰 文化探究

黄桂秋◎等编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岭西族群民间信仰文化探究 / 黄桂秋等编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5. 3

ISBN 978-7-5112-8102-9

I. ①岭… II. ①黄… III. ①民间宗教—宗教信仰—研究—广西 IV. ①B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58112 号

岭西族群民间信仰文化探究

编 著: 黄桂秋等

责任编辑: 佟翠玲

责任校对: 张明明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8 (咨询), 67078870 (发行), 67019571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hs@gmw.cn tongcuiling@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404 千字

印 张: 22.5

版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8102-9

定 价: 5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广西师范学院博士点建设经费资助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岭西各民族民间信仰文化概述	2
第二节 本书各专题研究的主要内容及研究方法	16
第三节 岭西族群民间信仰文化特征及若干思考	24
第二章 防城峒中壮族偏人天琴信仰仪式展演	31
第一节 峒中的自然地理人文环境	31
第二节 峒中“天琴”称谓含义	33
第三节 峒中天琴信仰仪式展演及文化分析	35
第四节 峒中天琴信仰文化功能及传承保护	46
第三章 邕宁蒲庙花婆信仰文化变迁	57
第一节 邕宁蒲庙镇概况及信仰生态	57
第二节 蒲庙花婆信仰的形成	62
第三节 蒲庙花婆信仰的文化内涵及社会功能	75
第四节 蒲庙花婆信仰变迁原因及意义	82
第四章 平果凤梧壮族师公教信仰传承研究	92
第一节 独特的自然环境与信仰生态	93
第二节 凤梧乡韦锦利师公班传承谱系	97
第三节 师公受戒及师公法事	101
第四节 师公信仰文化功能及传承危机	109

第五章 富川瑶、汉族群民间刘娘信仰复现与重构	122
第一节 刘娘信仰的人文环境、范围及成因	122
第二节 刘娘信仰祭祀圈的表现形态	131
第三节 刘娘信仰的文化内涵及社会功能	150
第四节 刘娘信仰复现与重构的当代意义	163
第六章 藤县原生态龙母信仰文化研究	181
第一节 藤县:龙母信仰的诞生地与龙母传说	181
第二节 藤县龙母信仰的表现形态	196
第三节 藤县龙母诞巡游扫描	209
第四节 藤县龙母信仰文化内涵与保护利用	215
第七章 广西伏波信仰与横县伏波庙会探究	227
第一节 伏波将军马援与伏波信仰	227
第二节 广西各地伏波信仰的演变及定型	240
第三节 横县伏波庙会民俗学分析	246
第四节 伏波信仰文化的保护利用	258
第八章 博白绿珠信仰文化传承与重建	281
第一节 绿珠信仰的历史人文环境及文献记载	281
第二节 绿珠信仰文化的传承形态	286
第三节 绿珠信仰的历史演变探究	296
第四节 绿珠信仰的功能价值与保护利用	304
第九章 玉林寒山庙会信仰文化探析	316
第一节 玉林庙会分布及寒山庙会地理人文环境	316
第二节 寒山庙会的历史概况	324
第三节 寒山庙会议式活动过程描述	332
第四节 寒山庙会的信仰文化分析	337
第五节 寒山庙会的社会功能及规范引导	343
后 记	351

第一章

总 论

岭西是一个地理文化概念,源于唐代设立的岭南西道。所谓岭南是指五岭之南,五岭由越城岭、都庞岭、萌渚岭、骑田岭、大庾岭五座山组成。是中国最大的横向构造带山脉,是长江和珠江两大流域的分水岭。岭南古为百越之地,是百越族居住的地方,秦末汉初,它是南越国的辖地。岭南是中国一个特定的环境区域,这些地区不仅地理环境相近,而且,人民生活习惯也有很多相同之处。由于历代行政区划的变动,现在提及岭南一词,特指广东、广西、海南、香港、澳门五省区。唐初,全国疆域分设包含岭南道在内的十道(监察区)。岭南道有广、桂、容、邕、安南五府十七州。治所广州。今广西大部分地区在桂、容、邕三府。唐咸通三年(862)设岭南西道,治所设在邕州(今南宁)。南宁首次成为一级政区统治中心。北宋太祖赵匡胤开宝三年(970)在岭南地区设置广南路,治广州。元丰年间(1078~1085),广南路分为广南东路(治今广州)、广南西路(治今桂林),简称为广东、广西。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朝廷将湖广行中书省的南部划出,增设广西行中书省,为广西建省之始。缘于上述历代文献记载,本书中的“岭西”泛指广西。

岭西是多民族聚居的地方,有壮、汉、瑶、苗、侗、仫佬、毛南、回、京、彝、水、仡佬12个民族。大体分为两种:一种是原住民族,即从西瓯、骆越分化形成的壮侗语民族,包括壮、侗、仫佬、毛南、水5个民族。其中壮族分布以珠江水系上游的右江、左江、红水河、柳江流域为中心的地区,并向四周辐射,按行政区划主要分布在南宁、百色、柳州、河池4市,钦州、防城港、贵港、贺州、桂林、梧州等市也有壮族分布。侗族主要分布在三江侗族自治县和龙胜各族自治县。仫佬族主要分布在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柳城县、宜州市也有分布。毛南族主要分布在环江毛南族自治县,河池市金城江区、都安瑶族自治县、南丹县、宜州市也有分布。水族主要分布在南丹县、宜州市。另一种是迁入民族,即秦汉以后,由于不同的原因,在不同的时期,从不同的方向迁入的民族。包括汉、瑶、苗、回、京、彝、仡佬7个民族。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岭西的原住民族或分化,或融合,包括与不断迁入的汉、瑶、苗、回

等民族融合,形成多民族聚居格局。

第一节 岭西各民族民间信仰文化概述

广西地处华南,云贵高原东部丘陵山脉,珠江流域西江干流横贯东西,北接贵州高原,南临北部湾,西南与越南交界。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还有一片海”之称。亚热带季风气候、喀斯特地貌以及复杂多变的自然环境,常常带来干旱、洪涝、台风、寒潮、崩塌、滑坡、塌陷等自然灾害。生活在岭西大地的壮、汉、瑶、苗、侗等各民族民众,主要从事农耕稻作及渔业养殖,频繁的自然灾害及人生命运的无常,成为各民族族宗教信仰崇拜产生的土壤。各民族相异的历史文化传统,外来宗教信仰传播影响吸收,形成了岭西族群多元信仰文化生态的奇特景观。

一、壮族多元民间宗教信仰

壮族是广西的原住民族,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统计,2010年广西壮族常住人口为1444.84万人。壮族先民在原始时代生产力极其低下的社会条件下,产生“万物有灵”的观念,对自然现象和自然力量产生敬畏、企求,为了生存和繁衍,希冀通过神职人员举行仪式与神灵沟通,调解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祷祝丰稔,禳灾降福,祈求安康,以满足精神上的慰藉和需求。社会发展和民族文化交流,使壮族民间宗教信仰及其活动受到道教、佛教的影响,但仍保持地方民族文化的特点。由于历史的原因,壮族地区的社会发展相对缓慢,没有形成统一的民族宗教信仰。壮族民间流传的各种宗教信俗,有的显然是原始宗教多神信仰的遗存,有的表现为由原始宗教向人为宗教过渡形式,或是混融性的准宗教形态。从业人员为半职业性质,没有形成社会性的组织。壮族民间宗教信仰及其活动,按内容和形式大致分为两大类:一是以一定事物为神灵崇拜对象:有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生育崇拜、祖先崇拜等;二是以神职人员通过一定仪式,向特定的神灵诵经祷祝,禳灾祈福,以达其愿:有巫教、麽教、师公教、道公教等。

第一种类型表现为原始的泛神观念,主要是以自然物象为崇拜对象。壮族信俗认为,世界万物与人一样都有灵魂,或称之为神和鬼,凡遭受天灾人祸,久病不愈,生业不繁,便认为是某种自然物象的神灵作祟,或是鬼神对自己的惩罚。于是人们为解除或避免鬼神的伤害,或化害为利,便产生了自然崇拜。自古至今,壮族民间普遍崇拜雷神、峒神、山神、水神、树神、花神、岩洞神等,并有相应的祭期和仪式。同时,人们把某些自然物升华为与自己有亲缘关系的图腾加以膜拜,其中,壮

族的花图腾崇拜、蛙图腾崇拜和神树崇拜尤具特色。自然崇拜既反映了壮族及其先民以原始思维方式,观察和认识客观事物,思考自身与周围环境的关系,进行各种相应的实践活动;同时,由于人们用“人格化的方法”赋予各种自然力和自然物神秘的超越一切的威严属性,使之神圣化,人们由此对其产生畏惧、尊崇,从而在客观上对自然生态环境起到了一定的保护作用。第二种类型反映壮族民间宗教经历原始宗教阶段,并向人为宗教过渡形式转化,形成巫教、麽教、师教并存的混融性的民间信仰和民族宗教文化事象。巫教的职能主要是通过一定的仪式施以巫术,卜测吉凶,请神赶鬼,驱除病魔,求花(嗣)祝寿。

麽教在自然崇拜、神话体系和越巫的基础上,布洛陀由创世神变成宗教至上神,而由多神信仰向一神信仰的转化,反映源于原始巫教的麽教,产生于壮族先民部落由母系制进入父系制后,处于大部落联盟与雏形国家逐渐形成的社会阶段,表现为由原始宗教向人为宗教过渡形式,并保持着原生的民族宗教的本质特征。

师公教是在明清时期,以壮族原始宗教和民间歌舞为基础,兼蓄道教、佛教的部分内容而形成的民间宗教。是壮、汉文化交流融合的产物,也是壮族传统文化发展升华的体现。到近代,在师公宗教歌舞的基础上又发展成师公戏,形成具有民族特色的师公文化。

自道教和佛教传入广西后,一部分壮族群众信仰道教和佛教。东汉年间就先后有道士到容州(今容县)都峤山修道。传说东晋葛洪求为勾漏(今容州、北流一带)令,在此炼丹著书。宋徽宗时道教盛行,在桂北、桂南共建道观 27 所。但在壮族地区流传的是世俗化和地方化的正一道,其神职人员壮语称布道即道公,经道师教习诵经、传授符法和受戒加冠即可出师。其法事活动称为做道场,主要是应邀为事主举行超度亡灵、祈花求子、驱鬼除病、安龙祭社、丰收酬神等仪式。其信奉的神祇除道教太上老君、三清神、玉皇大帝外,掺有佛教如来佛、莲台观音等,还有壮族的土著神布洛陀、布伯、莫一大王、花婆等。道公的经书主要有《太平经》《灵宝经》《三皇经》等,皆为民间手抄本,其内容与正统的道藏经本差异颇大,如《教悌歌》《恩义歌》《道德歌》等,当中还掺杂有不少用古壮字书写的壮语经文,也有壮族民间宗教麽教《麽经》成分,为壮族地区世俗化的民间道教,称道教。

佛教约于东晋传入广西,在梧州建有佛寺。但由于壮族不愿削发为僧,信众寥寥,民间有佛道杂糅的民间僧公。

清朝末年,天主教和基督教传入广西。由于壮族群众信奉多神,长期受到道、佛、儒等宗教的影响,尤其是神甫规定天主教和基督教徒不能再信其他宗教,也不能在家中安神台拜祖先,故其信徒很少,未产生多大影响。改革开放以后,天主教和基督教对壮族地区的渗透日趋扩大。

二、汉族多元宗教信仰

岭西汉族自秦汉开始陆陆续续迁入广西,按方言可分为平话人、桂柳人、广府人、客家人等四大族群。据2010年统计,广西汉族人口有2891.6万。目前是广西人口最多的民族。集中分布在广西东部、东南部和东北部的桂林、贺州、梧州、玉林、防城港、钦州等市及其辖区内,地理上连成一片;另外,柳州、南宁、河池、来宾等城市或各县的县城,也是汉族集中居住之地,故有壮族住水头。汉族住圩头之说。

历史上,岭西汉族没有形成统一的宗教。其民间信仰最初是由古代原始宗教发展形成的巫教。东汉以后,在早期巫教的基础上发展成道教;而后佛教从印度传入,形成巫、道、佛三教合一,信仰多神的格局。汉族迁入广西后,也将其宗教信仰带入了广西,立寺建庙,传播道教和佛教。

道教信仰 中原地区的道教自东汉时期形成以来,便逐渐发展演变为道观道教和民间道教两大类型。道观道教的特征是修建有规模宏大的道观庙宇,有出家的道士专门研习道经、修道炼丹,专事其道事;民间道教主要是作为半职业性的道公或道师为人迎神驱鬼、禳灾祛病、安坛打醮、卜卦招魂、画符解犯等等。但二者信奉的祖师和神灵则基本相同。汉民族迁居广西以后,此两种道教信仰也一并传入广西。晋代时有著名道士葛洪在今北流市勾漏洞炼丹修道,著书立说。据史书记载:晋代的葛洪闻岭南多理想炼丹修道之名山厅洞,遂前往岭南,先在广州刺史嵇含手下任参军,后向朝廷勾漏洞令之职。期间,曾到过日南(今越南顺化一带)、扶南(今越南南部及柬埔寨)等地。最后在广东罗浮山炼丹并仙逝于此。

唐代时,在今广西开始出现专供道士修道的道观,如在桂林城南修建的天庆观、灵川的庆真观、阳朔的庆真观等。宋代时,在今广西地区修建的道观比唐代有所增加,并且由桂东北和桂东南逐步向桂中和桂南地区扩展。

广西汉族民间信仰的道教及专事道事的道公及其信奉的祖师分为文道和武道两大流派。武道即梅山道,俗称为“师”,从道之人称为“师公”。文道即茅山道,也称正一道,从道者称为“道公”。师公、道公各有自己的组织,称为道班。每个道班有一位道龄长、熟读经文、谙熟法事仪式、富有经验的师傅,俗称道公头或道师头。道班有一套经书、道具、法器、印章等物。入道成师公或道公者需要经过度戒仪式,研习经文及其仪式,而后跟随师傅做各种法事,熟练后可独立行事。平时在家务农,可娶妻生子,有人请时则为人做法事。有的地方道公和师公有一定的分工。道公主要为死者打醮超度亡灵、引魂开路;师公主要是为人架桥求子、驱鬼禳灾、招魂祛病、唱师公戏。生活上除了忌吃狗肉或其他腥臊之物外,别无其他

禁忌。

佛教信仰 中国佛教是东汉时期从印度传入的,并受到历代封建统治者的推崇。中原的汉族迁居广西以后,佛教也随之传入广西。

广西汉族信奉的佛教也分两种类型:一是由官方组织修建的寺院,有剃度入寺专事习经礼佛的僧侣。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近现代,广西东南部和中部地区,建有许多寺院和宝塔。直到现在,桂平西山尚有佛教寺院和出家的僧人。另一类是民间信仰的佛教,有专门替人做佛事的半宗教职业者,俗称“花僧”。花僧信奉的神祇以佛教之神为主,杂有道教和巫教的土俗神。花僧有自己的组织,成僧者要经过拜师受戒的仪式。每一班有5~9人,有一位僧龄较长、熟读经文、谙熟法事仪式、富有经验的班主。花僧平时在家务农,家中厅堂上设有佛龛,供奉佛祖,逢年过节向佛祖神位上香念经,可娶妻生子,有人请时,由师傅带领前往做法事,替人解灾灾祸。其经书主要有《金刚经》等。汉族妇女们普遍信奉观音菩萨,遇事喜欢到寺庙里拜佛求签问卜或求子,若灵验,日后还到寺庙上香还愿。

多神信仰 广西汉族除了信仰道教和佛教外,还信仰多神,包括祖先神、自然神(如雷神、月神、山神、土地神、水神等)、图腾神(如龙神)、英雄神(如关公、赵云、张飞、孔子)等。历史上,许多城镇中,多建有城隍庙,江边建有龙王庙、龙母庙等;而在广大乡村,多建有土地庙。在家中的厅堂上,供奉祖先神位,逢年过节上香祭拜,祈求保佑。祖先信仰方面,尤以客家宗族祠堂为盛。

三、瑶族民间宗教信仰

瑶族是广西世居民族,据2010年统计,广西瑶族人口149.35万人,占广西全区总人口约3%,占全国瑶族人口的60%。在广西81个县市中有69个县市都有瑶人居住。主要聚居在都安、巴马、金秀、富川、大化、恭城等六个瑶族自治县,其余分散在贺州、凌云、田林、南丹、全州、龙胜、融水等县市。瑶族最初从自然崇拜,经历了动植物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到多神崇拜。在民间流传的《盘古开天辟地》、《密洛陀造天造地》等瑶族神话传说中,可看到瑶族先民对日月星辰、风雨雷电、山川河流、动植物以及人类自身灵魂的崇拜。在瑶族社会生活中,对天神、雷神、树神、山神、水神、土地神、花婆神以及祖先神灵等的祭祀活动。在盘王节、祝著节中,还可看到犬图腾和猴图腾崇拜的历史痕迹。瑶族先民认为人生前有好、坏之分,死时有善终、凶死之分,故人死后其灵魂亦有善恶之别,从而形成鬼神信仰,由巫师举仪施巫术禳神驱鬼之俗。宋代,道教、佛教大量传入瑶族地区。元明时期,瑶族原始信仰已转化为具有明显阶级色彩的原始巫教,并发展成为包含儒、释、道等多种宗教成分的民族宗教,出现了师公、道公等宗教祭师。巫师一般以问

神、占卜等方式为人预测祸福、凶吉和病因,用请神驱鬼为人消灾祛难。师公主要替人喃神赶鬼,驱邪治病。道公主要替人修斋、打醮、超度亡灵。瑶族除原有的崇拜神灵外,还崇拜玉皇、太上老君、张天师、三元、三清、观音、陈宏谋等外来神灵。近代之后,基督教开始传入瑶族地区,但影响不大。

瑶族民间师公瑶语称赛翁,特指经过挂灯、度戒,会打斋超度亡灵的神职人员。与另一派刀翁(道公)同属天师道,主要崇奉三元(唐、葛、周三相),称为武道。因会打斋超度亡灵,有浓厚的道教色彩,故又称道师或道士。一般粗识汉文,熟悉本民族历史和传统,受社会尊敬。职责是协助寨老主持各种宗教活动。经书多用七言韵文写成,每篇唱述一神的来历,多为与瑶族远古历史有关的神话人物,如盘王、伏羲等。法器有长鼓、沙板、神棍、牛角、师人帽、道服等。师公通过度戒吸收弟子,授予上元印,并指导弟子学习汉文、研习瑶经、见习做法事;经过一段时间的训练,再给予一次考验,即可升任此职,受族人敬畏。瑶族一支(蓝靛瑶、山子瑶)称为刀翁,意为道公,与另一支(盘瑶)称赛翁(师公)同属天师道,崇奉三清即玉清、上清、太清三位天尊,称为正一道(文道)。道公一般粗识汉文,有比较丰富的社会阅历,熟悉本民族的历史和传统文化。职责是协助寨老主持各种宗教活动,主要是打斋还愿、超度亡灵等仪式。经书一般用汉文抄写,内容多为忏悔和神咒之语。所用法器是普通锣鼓及神像挂图之类。通过度戒吸收弟子,授予玉皇印,指导弟子学习汉文,研习瑶经,见习做法事,经过一段时间的训练,再给予一次考验,优秀者即可升任此职。受族人敬畏,有的往往因此成为村寨头人。

广西瑶族民间宗教信仰中,主要有:1. 做洪门。流传于金秀瑶族自治县茶山瑶地区。又称打香火醮。由血缘较近的同族合办。祭祀的神祇有:北府大圣李王、梁王、吴王、苏灵公、甘王、莫王、婆王、九溪十洞蛮王等。仪式由瑶族师公主持。功能是驱逐一切害鸟恶兽、凶神煞鬼,保佑家畜平安。2. 盘瓠崇拜。属瑶族对民族始祖神的崇拜。盘瓠,又称盘护、盘王。瑶民认为神犬盘瓠与本民族有亲缘关系,尊其为始祖神加以崇拜,并立节“跳盘王”祭祀。道教传入后,跳盘王发展成道教的还愿酬神仪式,称为还盘王愿、做盘王或还祖宗愿。3. 盘古崇拜。瑶族对人类始祖神的信仰崇拜。瑶族认为盘古是人类始祖,并以祭盘古来纪念。20世纪50年代前,瑶族每迁一地都建盘古庙,供奉盘古神像。祭祀由庙老主持仪式,魔公(巫师)做法,祈求盘古神保佑风调雨顺。除祭仪外,还伴有舞龙、舞狮、演师公戏《唱盘古》等活动。4. 做盘王。流传于盘瑶、山子瑶聚居区。又称跳盘王或还盘王愿。一般多在夏历十月十六日举行。有做小盘王鬼和做大盘王鬼两种。传说从前盘王子孙因受民族压迫和自然灾害,背井离乡,漂洋过海,遇到狂风巨浪,木船有被掀下海底的危险,在这生死关头,他们向盘王祈祷显灵搭救,果然风

平浪静,经过7天7夜,终于安全渡海上岸。为了报答祖先之恩,代代都要举行还愿活动。5. 密洛陀崇拜。流传于红水河流域布努瑶民间。是布努瑶对其创世母神的信仰崇拜。布努瑶视密洛陀为创造人类和万物、总管宇宙的始祖母神。每年夏历五月二十九日是布努瑶最隆重的传统节日祝著节,又称祖娘节、瑶年。这一天,男女老少身着民族盛装,家家户户杀猪宰羊、杀鸡备酒、染红绿蛋、蒸红糯饭,以家族或村寨为单位举行祭典。6. 目外婆崇拜。目外婆又名九天圣母、开天外婆。相传混沌年代,瑶家创世大神盘古王从雷神那里夺来斧头和凿子,凿出天高99米,凿出地宽120米。但是天空凸凹不平,目外婆看到天空很是难看,于是顺手解下自己的罗裙,把凸凹不平的天空铺得平平展展,天衣无缝。裙子上的锦绣彩图,在天空中化作七彩霞光,把苍穹染得流光溢彩。为了不忘目外婆创世的不朽功劳,瑶家在每年夏历八月十五日这天要在村寨的祠堂设置法坛神位,庆贺目外婆的生日。主持头人带领道公和大队人马用花轿抬起目外婆到各村寨巡游一趟,每游一村寨,道公都要跳舞庆贺,以示康泰平安。

四、苗族民间宗教信仰

苗族是广西世居民族。据2010年统计,广西有苗族人口47.54万人,约占全区总人口0.95%,约占全国苗族人口的6.7%。广西苗族主要居住在融水、隆林、三江、龙胜四县,其余则散居于资源、西林、融安、南丹、都安、环江、田林、来宾、那坡等县(自治县)境内。在“万物有灵”和“灵魂不灭”观念支配下,广西苗族民间有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等原始宗教形式,迷信鬼神和巫术。随着佛教和道教的传入,部分苗族在信奉原始宗教的同时兼信佛教和道教。苗族祭祀的神鬼中,大部分是自然界的现象和物体,如雷鬼、泉鬼、风鬼、神山、神石等,是原始自然崇拜的遗存;对蝴蝶、枫树、盘瓠、龙、牛、鸟的崇拜,则是图腾崇拜的表现。苗族民间认为,始祖蝴蝶妈妈是从枫树心里生出来的,故称枫树为“妈妈树”,在村边寨旁、坟山、池塘等处多栽枫树作为守护神,严禁砍伐。苗族佩带牛角银饰,将牛角挂在大门口,给小孩戴狗头帽等,是牛、龙、盘瓠等图腾崇拜的具体体现。此外,苗族特别注重祭祖,认为祖先虽然死去,其灵魂却永远与子孙同在,逢年过节必以酒肉供奉。苗族信奉的神祇有飞山神、五谷神、田神、土地神、南岳忠靖大王、梅山大王、盘古王、观音、生殖神殷略埋耶、农神劳侯、火神汪刀等。在苗族的信仰观念中,神鬼有善恶之分。对于善神,虔诚信仰和供祭,以祈降福;对于恶鬼,则禳祓,以躲避和驱赶。苗族人虔信巫术,主要有过阴、占卜、神判、祭鬼等。巫术活动由巫师和仙娘主持。巫师负责驱赶作祟致病之妖邪,保护村寨成员安康、牲畜及农作物不受妖邪加害,为死人开路、打道场、超度;仙娘则负责阴界与阳界的沟通,代

理子孙与亡祖对话,解答疑难、求凶化吉、寻福避难。

广西苗族最大的祭祖活动是鼓脏节,也称吃鼓脏、祭鼓节。流行于融水、三江苗族地区。起源有二:一说苗族的始祖蝴蝶妈妈(苗语:妹榜妹留)从枫树心生出,死后灵魂回到树心安息,后来将树木挖成空心,蒙上皮,以鼓代树,鼓心是祖先灵魂安息之处,故要祭鼓;一说苗族始祖由一只母神犬供养长大,一次,神犬遇山洪暴发被冲入急流,被一棵大树挡住脱险,为纪念这棵大树,将其制成长鼓,举行隆重的祭鼓仪式。活动分为箍鼓、唱鼓、拉鼓、葬鼓4个阶段。箍鼓是年轻男子成群结队上山,把用来制鼓的泡桐木砍倒,抬进寨里,破开挖空,再用藤箍紧,两头蒙上牛皮。唱鼓在箍鼓后第2天开始进行,小鼓唱5天,大鼓9~11天。祭祀祖先,通过诵唱形式历数祖先的创业和迁徙的过程;社主和长者依据古理古规对鼓社男女老少进行道德规范教育。拉鼓在开阔的地面进行,以粗大龙藤捆牢鼓腰,以本鼓社或联鼓社男女青年为一方,以外地亲朋为另一方,拼力“抢鼓”。葬鼓是将鼓抬到洞穴或鼓棚里存放。斗牛和吃牛肉是节日的重要内容。属同一鼓社的血缘人家,每户要出一头水牯牛参加角斗或宰杀祭祀祖先,以保佑人畜平安。

五、侗族民间宗教信仰

侗族是壮侗语族群中人口较多的一个民族。据2010年统计,广西侗族人口30.55万,约占全区人口的0.65%,占全国侗族人口的16%。主要分布在三江侗族自治县境内,有20多万人,其余分布在融水、龙胜等县(自治县)。侗族的宗教信仰是“万物有灵”的多神崇拜,在祭祀活动中,既祭拜自然神,也祭拜祖先神和英雄神。祭坛通常是各类神灵的聚会之所。神职人员分为巫师,又称鬼师、傩师、道公、择日先生、地理先生。旧时生病者,多请巫师驱鬼去邪;有灾难,请道公做法事;求子、去瘟,请傩师来做法事(以许愿、还愿为主要内容);预卜吉凶、丧葬、嫁娶,请择日先生推算吉日良辰;建寨、起房、立坟竖碑,请地理先生看龙脉风水。神职人员不脱产,也无专设的固定场所,事主相请时才去从事宗教活动。道教在清代伴随汉文化传入侗族地区,道公和地理先生的经书多为汉文,是汉文化传入的产物。择日先生的经书,即有侗、汉文相杂的现象,受“五行学”的影响。从整体来看,侗族的宗教信仰,以原始宗教“万物有灵”为核心,以“风水学”和“五行学”为附加内容,是原始宗教与道教的混合产物。侗族地区传承的各种宗教用书,多为20世纪初期的汉文手抄本。

巫师、傩师是侗族民间宗教的主要传承者。直至21世纪初仍然承袭原始的巫术和法事。如鸡卜、米卦、招魂、驱鬼、驱邪、送瘟、还愿、许愿等。在丧葬、婚嫁、庆典、生产、祭祖等习俗中,由巫师出面吟诵的经文、祭词,多为原始宗教的内容,

是历代祖师口头传授下来的古侗语。现今的许多巫师,只照着师传的仪式背诵其文,不解其意,更不知其渊源。

道教在清康熙年间开始传入侗族地区,至清末民初,几乎每个村寨都有道公,多为本地较早掌握汉文化的人。道公主持斋醮祭祷仪式,以画符念咒、驱鬼降妖、祈福消灾、超度亡灵。以汉文经书为主,分丧葬、谢土、祈福消灾等科。有一套行头和法器,如法印、法刀、铜铃、螺号、锣、鼓、钹等。事主有请时才从事宗教活动。

民间承袭有许多习俗与原始宗教信仰有关。如服饰、建筑物、墓碑上的许多图案,保留着侗族先民对太阳、鸟、鱼等图腾物的崇拜。民间立坛、立祠祭祀的神灵有:萨岁、萨样、花林四婆、桥头婆婆、土地婆婆、飞山神、三王公、宝山神。雷神、关公、五岳神、南岳神等,仅在小部分地区出现。

广西侗族祭奉的最高女神叫萨岁。在宗教用语中,称萨麻天岁,意为天子大祖母。她既具有太阳神的形象,又具有祖先神和英雄神的特征。村寨均立有她的祭坛或祭祠,也有的地方将祭祠直称“圣母宫”或“圣母祠”。祭坛为村寨中神圣之地,用石块垒砌而成,填土成圆丘,高一米多,宽一米多。安坛祭祠和所唱的耶歌中,传说萨岁从天上下来,身披银丝银线,光照七千里路;北斗星牵引她下来在三星石大江边落脚,从此,繁衍后代,护佑村人。故事传说中,又说萨岁是一位女英雄,曾带领众人与州官派来的军队作战。她手持神剑,指到哪里,那里的官兵就纷纷溃逃。后来因为州官派人用狗血淋了神剑而失去威力,因而战败,跳崖而化作仙人,暗助侗人战胜官军。侗族为她立坛奉祀。村寨中遇有其他大事,要到萨坛祭祀。

广西侗族崇拜的民族英雄叫飞山神,即唐末五代时侗族地区的十峒款首(酋长)杨再思(868~957)。因其曾领兵驻扎于湖南靖州城外的飞山,死后,人们立庙尊称。又称飞山主公、飞山大王。唐末五代之时,在叙州(包括今湖南叙浦、麻阳、黔阳、靖州、通道、绥宁、城步、芷江,贵州天柱、锦屏、黎平等县),有4个大款首:杨再思、杨神雷、潘大虎、姜士奇。他们结款盟誓,誓同生死。订立盟约:“一方有难,三方营救”。一年,潘大虎所居的东南八峒发生水灾,田地、房屋大部分被淹没,潘大虎领着众人来到飞山上居住,建立飞山寨。当时武岗州州官欺压百姓,强抢民财,潘率领数千人马去攻打武岗山,惹恼朝廷,便派兵偷袭飞山寨,结果潘大虎、杨神雷均战死。杨再思闻讯,与姜士奇联款前往营救。经过数月的浴血奋战,官兵败逃。此后,杨再思被各方款首推选为飞山峒主及十峒大款首。他率领大家发展生产,建设家园。杨再思将原来4个峒款联合成大款,力量强大,官兵不敢前来冒犯,使侗族社会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得以安定,发展生产,继承传统文化。杨再思生前得到侗族人民的拥护和爱戴,死后崇奉为尊神,各村寨均为其立祠建庙祭祀。

历代封建王朝也承认他在侗族中的地位和威望,宋朝廷曾先后追封他为“威远侯”和“英惠侯”。各地的飞山庙,至今香火不断。

六、仫佬族民间宗教信仰

仫佬族属壮侗语族群中的一个民族,广西仫佬族人口,2010年统计有17.23万人,主要聚居在罗城仫佬族自治县境内,其余散布在宜州、融水、柳城、忻城、都安、柳江、环江、金城江等县(自治县、区)及柳州市郊。仫佬族既信奉原始宗教自然界诸神,也信奉佛教、道教的神祇,最惧怕鬼邪。驱鬼赶邪敬神是仫佬人常见的宗教活动。如打醮、做依饭、平时节日祭祀,既请道教的神,也请佛教的神,还请地方俗神。仫佬族地区的寺庙所祭祀的神祇是佛、道混杂,佛、神共处,并与本地俗神一起供奉。如多吉寺,原是佛教的寺院,可在大雄宝殿后壁三宝如来的佛龕两边,辟有小门通入后殿,后殿面积约为前殿的1/4,正中供奉本地歌仙刘三姐塑像,称三姐歌殿。又如金鸡寺,是供奉佛教诸神之所,但正殿一侧供奉仫佬族传说的民间神“稼”(又称吴平大王、七里英王、石览王)的塑像。佛教和道教在唐宋以后相继传入仫佬族地区,但影响不大。至清末,仫佬族地区仅有一座佛教庵堂——黄泥庵,两座小佛堂——黄金、东门佛堂。还有多吉寺、开元寺、各贡寺、金鸡寺、崇福寺、方广寺等几所寺院,信徒寥寥无几。道教则传播广,影响深,仫佬族民间宗教活动均由道师主持。仫佬族地区建立的庙堂较多,有社王庙、土主庙、初五庙、初二庙、婆王庙,白马庙;人造神的庙有孔圣庙、大庙(即吴平大王庙),三姐庙。还有罗城知县于成龙的于公祠。主要宗教活动有:丧事道场、打醮、做依饭。在多神信仰和灵魂崇拜的影响下,仫佬族人认为,宇宙分为三界,上界是天,住着神和仙;中间住的是人类;下界(即地府)住的是鬼。人死后,好人可以升上天界,恶人则被贬到地府。婆王是专管人间生育的至高无上的神灵。一些久婚无子嗣的人就去婆王庙求婆,也叫求花。还信奉家神,即祖先崇拜。在家中客厅正中的墙壁上设有祖先的灵位,俗称香火。老人死后,可以入香火,受到子孙后代的祭祀。

仫佬族民间宗教神职人员俗称鬼师。又名法师、道师。自称为茅山教弟子和佛门弟子,专司打斋、打醮、过火炼、喊魂、添花、架接命桥仪式等。经过拜师,跟师学习,读经书,诵唱本,一起做法事,几年后出师。出师时,要经过“表扬”,发给一张表,才有资格做法事。发表前,要受下火海度戒。做法是:用10担柴火烧成红红的火炭,摊成长3.5米,宽0.7米的火海。师傅对火海作法,口中念念有词,接着喷盐水,师傅带徒弟赤着脚,当众从火海上面走过。经这一关,可以发表到徒弟手上,徒弟即出师。

仫佬族称道公为师傅、格佬道。以做依饭法事为主,也能做其他法事,如安

花、打斋、打醮、过火炼等。自称为梅山教弟子和佛门弟子。道师是本姓祖传,不传给外人。出师时,经过表扬,发给表,才有资格做法事。发表前,徒弟要上刀山。做法:用36把锋利的钢刀,两把一组,交叉绑在两根小碗口粗的木柱上,成18级刀梯。然后由师傅作法,用鸡血涂刀口,再让度戒的徒弟赤脚踩着刀梯一级级往上攀爬,爬到梯顶后从另一面下来。程序完成后,师傅发给象征文凭的表,就算出师了。

仫佬族最重要的民间宗教祭祀活动是喜乐愿,又名做依饭。流行于罗城仫佬族地区。每3年一次。多数冬(宗族)、村在丑、辰、未、戌之年立冬过后头一个未日或头一个酉日,在宗族的祠堂或宽阔之地,请道师二三人来主持。祠堂前搭一彩门,门两边对联“依饭三年乐一举,轮诚万户庆千仓”,横批“五谷丰登”,并张挂各神灵的画像和一把穗最长、颗粒最饱满的糯谷穗。设好祭坛后,道师先跳一段化仙舞,表示可沟通人、神两界,进入请神仪式。程序:①请圣。又叫请神。②点牲。用鸡祭祀。③劝圣。即敬神。④唱神。又叫跳神,为主要内容。由道师一一戴上各神面具边唱边跳。⑤团兵。又叫合兵。道师持鸡一只,咬破鸡冠让血滴入酒中,滴在谷穗上及用芋头、红薯做成的“牛”身上。每人喝一口血酒,以表示团结一心。⑥送圣。又叫送梁九。道师挑两串纸钱,逐一念过神名,送归各庙,梁九是最后送走的神;道师扮梁九,给负责依饭活动的头人敬四杯酒,头人亦给梁九回敬四杯,把谷穗及用芋头、红薯做的牛分给各户拿回家放在祖先神龛上,以表示来年人畜兴旺,五谷丰登。

七、毛南族民间宗教信仰

毛南族是壮侗语族群中人口较少的民族。据2010年统计,广西毛南族人口为6.55万人,其中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约有6万人,其余分散在附近各县、市。毛南族信仰以原始宗教为主,盛行自然崇拜、祖先崇拜和多神崇拜。清朝到20世纪40年代,道教、佛教传入毛南族地区,取代原始宗教活动。毛南族地区无佛寺道观,而道公做打斋、送殡、安龙谢土或超度亡灵法事时,却多挂佛像、诵佛经,一些仪式也与佛教相似。20世纪40年代初,基督教传教士到下山地区进行传教活动,建立讲道所和福音堂,但信教者很少,影响不大。

在崇信多神中,本族祖先是至高无上的神祇。既有联宗祭祖的习俗,也重视对家庭祖灵的奉祀。每逢红白喜事或节日,饭前必先供祖先牌位。宴请宾客,也要先用筷子蘸酒、夹饭粒撒地,以示敬祖。宰杀家禽牲畜时,先取血及头、尾生祭,煮熟后再行熟祭。春节、清明和中元节举行迎送祖灵的仪式。此外,还信奉各种家神和外神,如灶王、财神(土地)、三界公爷、圣母娘娘等,均以红纸标明,贴在堂